

2023年外包协议合同通用

合同是适应私有制的商品经济的客观要求而出现的，是商品交换在法律上的表现形式。合同是适应私有制的商品经济的客观要求而出现的，是商品交换在法律上的表现形式。那么一般合同是怎么起草的呢？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的合同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看吧。

2023年外包协议合同通用篇一

乙方(受托人)：

甲方负责以乙方的名义购买标书，负责以乙方的名义与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联系，并沟通招标项目的技术及商务要求；负责准备和提供符合标书要求的投标文件，即全部技术文件和相关的商务文件。

2.1乙方接受甲方委托，代理甲方以乙方的名义参加的投标。

2.2在甲方向乙方提供有效反担保的前提下，乙方负责根据标书的要求向招标人开立投标保函、履约保函和预付款保函等。如因甲方未能及时向乙方提供有效反担保而导致乙方无法及时向招标人开立投标保函、履约保函和预付款保函，乙方不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2.3本协议生效后，乙方不再与第三方就本项目达成或签订委托代理投标协议。

2.4如果项目中标，乙方需在与招标人签订中标合同后的5个工作日内，参照中标合同的条款和条件与甲方签订项目合作合同。乙方与甲方签订的项目合同的合同金额为中标合同扣除税费后的金额，税费为中标合同金额的 %。

甲方承担本协议项下项目的各项费用，包括：购买标书的费

用、项目的前期运作费用、开立投标保函、履约保函、预付款保函等各项费用，以及合同履行阶段的费用支出等各项与该项目相关的费用。

乙方在收到中标合同项下招标人支付的任何一笔款项当日通知甲方，并在收到甲方开具的相应金额的正规发票5个工作日内，将该笔款项扣除税费(每笔的税费为招标人当次支付金额的%)后的全部款项转账至甲方指定的银行账户。

鉴于甲乙双方属于委托与代理关系，因此对于项目可能会发生的各种相关风险，诸如由于中标合同项下招标人对代理人的延迟付款、不支付货款、索赔、保函被没收等各项风险，均由甲方承担。发生上述情形时，乙方有义务根据甲方的要求，采取一切必要的措施减少甲方的风险，包括但不限于向招标人催收欠款、提出抗辩、提起诉讼等，由此所发生的费用由甲方承担。

6.1 合同的任何一方不能全面履行合同条款，均属违约，违约方应赔偿受侵害一方所受损失。

6.2 乙方未按照按本协议第2.4条之约定与甲方签署项目合作合同，每拖延一天支付甲方项目合作合同总价1%的违约金；乙方未按本协议第四条的约定向甲方支付款项，每拖延一天支付甲方逾期金额1%的违约金；乙方支付的违约金总额不超过项目合作合同总价的100%。

如由于项目发展的需要，甲乙双方可以协商对本协议进行修改或者补充，并签订补充协议作为本协议的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补充协议与本协议的约定不一致的，补充协议的效力优于本协议。

双方因履行本协议而发生的争议，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确定按以下方式处理：依法向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起诉。

9.1本协议一式四份，双方当事人各执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9.2本协议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企业公章后生效。若本协议项下项目甲乙双方未能中标，本协议自动失效。如以上项目中标，本协议有效期至乙方与招标人签订的中标合同，及甲乙双方签订的项目合作合同全部履行完毕为止。

甲方(公章)：_____ 乙方(公章)：_____

2023年外包协议合同通用篇二

为加快服务外包产业发展，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商务部联合下发了《关于示范城市离岸服务外包业务免征营业税的通知》（财税〔20xx〕64号），给予注册在服务外包示范城市的服务外包企业离岸业务免征营业税的政策优惠。

本市税务局和市商务委按照国家文件精神，出台了《关于本市离岸服务外包业务收入申请免征营业税有关事项的公告》（上海市地税局公告〔20xx〕3号），规定了企业申请免税的操作流程。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在上海市开展交通运输业和部分现代服务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xx〕111号）附件3的规定，离岸服务外包业务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后，继续享受免征增值税的政策优惠。

离岸服务外包业务为《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 商务部关于示范城市离岸服务外包业务免征营业税的通知》（财税〔20xx〕64号）规定的范围。

1. 企业在线登录服务外包业务管理和统计系统，企业端网址商务主管部门的审批后才能进入系统；企业用户可以修改注

册信息，修改密码。

2. 非技术先进型企业，签订离岸服务合同后，需要在系统中将合同的相关信息录入，其中包括合同基本信息录入和合同执行情况表的录入等；合同提交后，企业用户可以通过合同状况查询，查看合同的处理情况（审核中、已审核、拒绝）。企业用户查看“已审核”后的合同信息，并打印《接包合同信息表》。已登记的离岸服务外包合同，合同的主要内容发生变更，应当重新办理登记手续。合同终止的，应当及时向市商务委备案。

下载、填写并打印《离岸服务外包合同确认单》，并附上相关材料递交至市商务委，经市商务委确认书面材料与在线录入的合同信息相一致，由市商务委予以离岸服务外包合同确认（加盖上海市商务委员会离岸服务外包合同确认专用章），享受免税金额为“合同认定金额”栏中金额。

享受免税金额为项目“累计执行金额”栏中金额（“累计执行金额”栏数据会发生变动，以项目完成时“累计执行金额”栏数据为准，不得重复享受免征增值税）。企业加盖单位公章与其他相关资料一并送主管税务机关备案。

经主管税务机关备案确认后，享受离岸服务外包业务收入免征增值税的企业，在办理增值税纳税申报时，应向主管税务机关提供《接包合同信息表》，反映合同执行情况。

1. 网上下载、填写并打印的《离岸服务外包合同确认单》；
2. 网上打印的接包合同信息表，并加盖单位公章；
5. 首次办理合同登记的企业需提交企业营业执照和组织机构代码证书的复印件。

材料递送地址：上海市娄山关路55号新虹桥大厦11楼11号窗

口

联系人：上海市商务委员会国际服务贸易处张艳玲

联系电话： 52881164（窗口服务时间） 52881329（其他工作时间）

1. 企业提交有关材料后的第5个工作日起，可在窗口服务时间领取《离岸服务外包合同确认单》。

2. 市商务委机关及其工作人员对离岸服务外包合同所涉及的国家秘密和商业秘密负有保密义务。

2023年外包协议合同通用篇三

乙方(委托方)：

一、甲方提供的服务：

业务内容(共五项)

1乙方员工就业(录用)、合同等相关材料的收集、整理、归档

3出具以人事档案内容为依据的各类证明

4提供在《劳动法》和其它法律法规基础上的人事争议调解

5提供劳动、人事相关法律、法规政策的咨询

6其他可以约定的其它事项(文字说明：)

二、乙方承担的责任

1、遵守国家 and 地方的相关法律法规，合法用工；

3、负责员工档案的转入，为甲方提供办理业务必须的各项资料。

三、协议履行

1、本协议有效期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2、协议期内任何一方要求解除协议，应提前60天以书面(或邮件)形式通知对方；协议期满，如甲乙双方无异议，则本协议自动延续一年，并以此类推。甲乙双方未尽通知义务，该协议继续有效。

3、凡遇乙方单位注销、停业及国家(地方)政策调整使本协议无法正常执行的，本协议即行中止。

5、本协议实行年度审核制度，时间为每年九月至十一月。乙方须提供企业当年工商、劳动用工的年检手册及代理员工花名册。甲方核对单位存续情况、劳动合同续订情况、服务费缴纳情况等；相关记录将作为续订服务协议的依据和单位诚信档案的来源。

6、本协议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另行制订附件遵照执行。

7、协议期内甲乙双方发生争议尽量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向无锡市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盖章后生效。

2023年外包协议合同通用篇四

乙方(劳务分包人)：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

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劳务分包事项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1、劳务分包工作对象及提供劳务内容

1.1工程名称：

1.2工程地点：

1.3分包范围：图纸清单内的所有工程量

1.4承包方式：包轻工(含辅料)。

2、合同价款

2.1工程合同价款：(大写)人民币伍拾万元，(小写)人民币元。

2.2合同价款的计价方法：_____。

2.3结算方式：

3、分包工作期限

4、质量标准工程质量：按国家现行的《建筑安装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和《建筑安装工程质量评定标准》，本工作必须达到质量评定等级。

5、甲方代表：

6、乙方代表：

7、工程承包人义务

7.2向劳务分包人交付具备开工条件的施工场地。

7.3负责对工程质量、工期、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的控制、监督、检查和验收。

7.4负责统一安排技术档案资料的收集整理及交工验收。

7.5按时提供图纸，及时交付应供材料、设备，所提供的施工机械设备、周转材料、安全设施保证施工需要。

7.6负责与发包人、监理、设计及有关部门联系，协调现场工作关系。

8、劳务分包人义务

8.9劳务分包人须服从工程承包人转发的发包人及工程师的指令。

8.10除非本合同另有约定，劳务分包人应对其作业内容的实施、完工负责，劳务分包人应承担并履行总(分)包合同约定的、与劳务作业有关的所有义务及工作程序。

9、质量检查与验收

9.1劳务分包人应随时允许并配合承包人或监理单位进入分包人施工场地检查工程质量。

9.2劳务分包工程质量应达到分包合同约定的工程质量标准。工程质量达不到约定的质量标准，劳务分包人应承担相应的一切责任。

10、合同价款支付与支付方式

10.1合同签订生效，本工程劳务分包人进场施工后七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额的10%作为预付款。

10.3本工程全部完工并达到质量标准，经发包人、监理及相

关部门验收合格后七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合同总价的80%。

10.4 结算完成并验收后支付至总合同额的95%。

10.5 余款95%作为保修金，一年保修期满后付清。

11、质量保修

11.1 劳务分包人按国家规定对分包工程承担保修责任。工程出现需维修、返工等事宜劳务分包人应在24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维修(除管材质量外的)。保修期内，甲方按结算总价的_5_%预留质量保修金。保修期满无质量问题的，退还预留的质量保修金。

12、分包合同解除与撤场

12.1 劳务分包人应严格按照分包合同约定和承包人的要求施工。如劳务分包人的施工进度和施工质量明显不能满足分包合同和承包人要求，承包人有权要求劳务分包人采取整改措施和加快施工进度。劳务分包人应无条件的采取各种措施满足承包人要求。如劳务分包人在收到承包人通知后5日内仍不能满足承包人要求，承包人有权解除劳务分包合同并要求劳务分包人撤场。劳务分包人在收到承包人要求撤场的通知后应在5日内无条件撤出分包工程施工场地，并妥善保护施工现场的所有承包人财产和已完工程。劳务分包人应承担因此给承包人造成的所有损失。

12.2 对于劳务分包人在施工过程中搭建的临时设施，如承包人要求拆除，劳务分包人应按承包人要求拆除，并将施工场地清理干净直至令承包人满意。

13、违约责任

13.1 当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视为劳务分包人违约。劳务分

包人应承担违约责任，赔偿因其违约给承包人造成的经济损失。

13.1.2因劳务分包人原因工程质量达不到约定的质量标准的；

13.1.3劳务分包人将其承包的分包工程转包或再分包的；

13.1.4劳务分包人不履行分包合同义务或不按分包合同约定履行义务的其他情况。

13.1.5劳务分包人如在施工过程中出现安全事故(人身伤害等)，一切责任全由劳务分包人负责，与承包人无关。

分包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并在分包工程竣工交付、双方签订分包工程保修合同、承包人付清分包工程结算尾款后终止。

15、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由承包人劳务分包人分别保存一份。副本___份，由承包人、分包人各执__份。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2023年外包协议合同通用篇五

甲方：（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以下简称乙方）

第二条：合同宗旨及原则：

本合同经双方友好协商，本着平等互利等价有偿的原则，就乙方对甲方管辖的提供日常保洁服务，协商如下。

第三条：合同的范围

本合同规定的服务范围、作业内容及清扫周期以《普通住宅小区一级物业服务标准》、《保洁作业指导书》为准；清洁服务标准作业指导书由甲方提供，乙方按照上述一标一书要求认真执行。

第四条：合同履行期限：

本合同及自年月日至年月日止，服务期限为年。

第五条：合同双方的责任：

一、甲方权力和义务：

1. 按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保洁服务费。
2. 无偿为乙方提供仅限于服务区域内保洁工作所需用的水、电。
3. 指派专人负责对乙方保洁工作质量及时监督检查，发现质量问题及时要求乙方整改，直至达到符合服务质量标准。
4. 教育保洁工作人员遵守甲方物业管辖区域内的各项服务管理制度，爱护甲方物业服务区域内所有公共设施设备。
5. 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工作用房（注：只作为清洁工具集中放置地，不得挪作他用）及通讯工具（注：通讯工具如人为或使用不当造成损坏由乙方负责赔偿）。
6. 根据乙方保洁人员的工作表现及服务质量，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保洁员，乙方须及时更换配置合格服务人员。
7. 甲方有权对乙方在保洁工作中发生的质量问题给予口头或书面警告，并视情况给予经济处罚。

8. 积极采纳乙方在保洁工作方面的合理化建议，协助乙方处理有关投诉。

9.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保洁服务工作享有监督权和检查权。

二、乙方权力和义务：

1. 乙方在签订本合同期间，要积极做好准备，准时进驻工作现场。

2. 乙方在甲方设立作业场所，在行政上受甲方领导。

3. 认真完成《普通住宅小区一级物业服务标准》、《保洁作业指导书》规定的作业项目和标准，确保卫生质量，达到业主满意。

4. 乙方在物业服务每天岗位上总人员不少于人（包括：物业人），物业内非公共区域内日常保洁工作。

5. 乙方人员服装要求统一着装、衣帽整洁，配戴甲方公司标识铭牌，遵守甲方各项内部管理规章制度，乙方不得在甲方服务区域内未经甲方部门主管同意擅自承揽业务。

6. 乙方员工在工作期间不得随意离开本职工作岗位，若乙方主管负责人不在作业现场，乙方临时负责人应接受甲方主管保洁负责人的监督指导，并按甲方的保洁工作标准进行检查。

7. 乙方派出一名主管负责人负责日常保洁工作质量检查和保洁工作紧急情况的处理，并于月日之前将当月的保洁工作总结和下月的保洁工作计划以书面形式报告甲方。

8. 乙方员工在工作期间发生工伤事故全部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用工应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并合法办理各种用工手续，如因用工不当，给甲方造成损失由乙方全部承担。

9. 乙方在承包的保洁工作范围内，甲方如因保洁工作未达到保洁质量标准，被相关地区职能主管部门（如环卫、城管、市容等）查处并处罚，该罚款由乙方承担。乙方现场负责人必须每天书面报告保洁范围的情况，如需物业整改的事项，紧急情况及时通知甲方。

10. 乙方在保洁工作中未达到保洁的质量标准（实际上经过限期整改可以达到保洁质量标准的），经甲方两次警告，仍未达到标准，甲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每发出一次书面整改通知，甲方将扣除乙方当月保洁服务费的0.5%—1%。质量事故情节严重的每发生一次扣除当月保洁服务费的10%。

11. 乙方在进行保洁作业时必须要爱护物业内建筑物及公共区域的各种设施设备。注意节水节电。

12. 由于乙方在日常保洁工作中不慎将甲方所管辖区域的建筑物及设施设备、材料及甲方客户物品造成损失，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13. 乙方向甲方派出的服务作业人员属合法聘用的员工，须经专业培训和具有专业知识人员担任。乙方为甲方提供合适的服务人员前须经考核，并向甲方报请，经甲方确认后才能上岗。

14. 乙方作业人员应遵守甲方规定的作业时间、作业要求，尽职尽责，如需变更，双方协商解决。

15. 乙方在作业中应严格要求工作人员，做好物业各项防护措施，不得擅自挪用甲方的物品。要加强服务规范管理，注意安全作业。

16. 乙方为保证作业质量，须根据不同材质，采用相适应的清洁原料和操作方法。

17. 乙方应负责提供保洁所需的各种机械、设备、工具、材料、药剂和清洁用品等，保洁用品应符合国家绿色环保要求，并及时更新保证卫生安全。

18. 乙方负责甲方的日常清洁范围，内部环境包括有：办公楼内科室的卫生、办公楼及住宅进户门框玻璃、过道、楼梯、户窗玻璃、公共卫生间、地坪的冲洗、清洁、干燥、消毒、除臭和无异味等一切公共场所的清洁。外部环境包括：楼宇外墙、广告牌、标志性设置、中心广场、休闲场所、喷水池景、娱乐设施、健身器材、绿化地带、停车场（库）及附属建筑设施物、消防器材和围墙栏杆等保洁工作。

19. 乙方服务人员应按作业规定及时清扫保洁工作范围内生活垃圾，对业户生活垃圾随意堆放及时进行清运，并定时做好对物业区域内生活垃圾桶的清洗。

20. 乙方按合同约定定期定时放置灭鼠灭蚊药，认真做好杀虫灭鼠工作，以防蚊虫苍蝇在物业区域内满天飞。

21. 乙方服务人员在雨雪天应在进门处勤保洁，并放置防滑地毯和防滑提示牌及雨具存放器，以免造成进出人员滑倒伤害事故的发生，保障进出人员的人身和财产安全。

22. 乙方如单方对物业区域内的业户提供有偿特约服务，须事前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报请，在得到甲方书面确认后方可实行，人员从乙方公司总部另调人员完成，在提供有偿特约服务过程中发生的意外及工伤事故全部费用或因在用工期间发生的劳动争议、致使甲方在名誉和经济上蒙受损失的由乙方承担，给业户造成的损失也应由乙方全部承担。并保证有偿特约服务的各项工作质量达到偿特约服务质量要求。

23. 如遇特殊情况的需要（如火灾、水灾等灾害），乙方人员将听从甲方的统一指挥、安排，进行抢险救灾等工作。

24. 乙方服务人员不得在物业区域内从事与本合同无关的活动，如收捡废弃物及可售垃圾(废报纸、废纸板箱、饮料瓶、酒瓶、旧家)等有损甲方企业形象和与甲方利益相悖的事宜，一经甲方发现乙方服务人员有上述行为，甲方将追究乙方责任，视情节严重的甲方有权终止本协议。

第六条：协议服务费用：

本协议及服务费总金额为每月人民币元（人民币大写：元整）。

第七条：付款方式：

（乙方户名：）

（乙方开户行：）

（银行账号：）

第八条：合同变更与终止：

1. 本合同规定的履行期限届满，甲、乙双方不再续签，本合同自动终止。
2.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遇不可抗拒的因素致使本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时，本合同自动终止。
3. 合同内容变更、提前终止，甲、乙双方须提前书面通知对方，否则按月服务费25%负赔偿责任。
4. 国家法律、法规的立废，导致本合同自动终止或解除，双方按本合同实际服务费进行清退。

第九条：合同变更、解除：

1. 乙方严重失职造成甲方物业管理的重大损失，甲方可以解除合同，并按实际损失要求赔偿。
2. 乙方发生严重质量事故后，除按本合同相关条款约定扣除相应服务费用外，在收到甲方书面整改通知一个月内仍不能采取补救措施及行动，甲方可以解除合同。
3. 一方破产或明显出现资不抵债的情况或一方丧失履行本合同的能力，以及不包括其他原因要求中途解除本合同，必须提前30天以书面形式向对方说明告知。

第十条：违约责任：

1. 如甲方不按合同规定期限内向乙方付费，经乙方多次催讨后仍未支付时，对逾期未付的费用每逾一天，按当期应付金额的3%支付滞纳金。
2. 如乙方未按合同要求进行优质的保洁服务（按合同标准）作业，给甲方造成恶劣影响和损失时，甲方有权向乙方收取剩余合同款3%违约金，并要求乙方退还当月服务费。
3. 如果乙方派出物业服务人员每天岗位上人数不得少于人，被甲方发现并确认累计三次违约责任，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第十一条争议解决

在履行合同中，如双方发生争议，双方应本着互谅互让原则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二条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合同自双方代表人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普通住宅小区一级物业服务标准》、《保洁作业指导书》及其他附件作为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

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三条其他

1. 合同内容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可以签订补充协议或另加附页。

3. 本合同对甲、乙双方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_____

乙方（盖章）：_____

甲方代表人（签字）：_____

乙方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

_____年___月___日